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8)

償還部份承兌票據及應計利息

茲提述(i)天時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ime Kingdom Limited向Starmax Holdings Limited所發行承兌票據的第一期還款自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遞延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一日；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將承兌票據第一期及第二期本金金額20,000,000港元的還款遞延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為減少本集團債務及利息開支，Time Kingdom Limited與Starmax Holdings Limited共同同意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償還本金結欠總額為20,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第一期及第二期還款以及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累計的應計違約利息901,369.86港元(按違約年利率7厘計算)。承兌票據的所有其他條款不變並維持有效。

承董事會命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健群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上述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健群先生(主席)、羅桂林先生、梁美嫦女士、馮振邦先生、廖昫先生、陳奕輝先生、張明先生及劉潤芳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惠珍女士、陳鏗英先生、林桂仁先生及陳彩玲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timeless.com.hk。